

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4 學年度第 3 次主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9 月 21 日(星期一)下午 1 時

開會地點：人文館三樓會議室 (J304)

主 席：劉院長榮義

記錄：羽希·哈魯斯

出 席：如簽到表

林昭慧

壹、主席致詞

感謝各位主管撥空出席與會，共為院(系)務奉獻心力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請討論「全院週會」籌備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通知(含位置圖及時間表)已於 104 年 9 月 16 日送各系信箱，並請系辦協助轉知所屬師生。【附件 P1-12】
- 二、104 年 8 月 3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議決議如下：
 - 1、各單位簡介簡報請於 9 月 21 日(一)下午 1 時於本會議中播放瀏覽。
 - 2、目前擬訂之時間表，請參閱【附件 P2】。
 - 3、有關音樂表演鋼琴搬運事宜，請音樂系張主任負責安排。
 - 4、大學館 A 區各單位特色展覽，請各單位於 9 月 29 日(二)下午 2 時至 5 時布置所屬展區。
- 三、相關工作協助單位及負責人，請於活動前確認所屬項目是否完備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音樂表演：請張主任注意反響板及鋼琴搬運安排等相關事宜。
- 二、各單位特色展覽：請簡主任印製各單位名條，以利單位張貼表明位置。
- 三、簡報：
 - 1、應包含大學部及碩士班內容。
 - 2、強調系所專業特色與課程(模組)。
 - 3、部分數據得詳列姓名地點，以加強其特色。
 - 4、請各單位主管確實掌控報告時間及內容之豐富性，如簡報以修正需更新，請務必於 9 月 29 日上午 10 時寄送院辦更換檔案，以利是日下午至演藝廳試撥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案由：請討論「人文藝術學院 摺頁簡介」編輯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人文藝術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次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會議(104 年 8 月 31 日)決議(摘錄)辦理：文宣印製：各系自行製作系版，於 9 月 14 日(一)前提供院版內容文字與照片，提送主管會議研議。有關學院簡介樣式，由藝術系簡主任負責。

二、檢附各單位文字簡介，請參閱附件。(視覺藝術系尚未繳交)

決議：請各單位以 WORD 檔製作，頁面為橫式對半(實際簡介大小為 A5)，文字 500 至 1000 字，提供照片 4 張，並於 10 月 30 日回傳院辦彙整。

伍、散會

下午 15:00